

# 「後龍溪水系後龍溪主流治理計畫(第一次修正)」

## 地方說明會(後龍鎮龍城段)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1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時00分

貳. 地點：苗栗縣後龍鎮公所3樓會議室

主持人：王副局長瑋

紀錄：劉繼仁

參. 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肆. 主席致詞：略

伍. 主辦單位報告：略

陸. 土地所有權人及各單位意見：

### 一. 陳O芳先生

1. 有關本人劃入河川區之土地，是民國72年即劃入亦或本次修正新增才劃入，請協助釐清。另如已劃入用地範圍線內或因局部劃入範圍產生之畸零地，是否會進行相關徵收作業？

### 二. 後龍鎮龍坑里郭里長貴輝

1. 有關於後龍溪主流治理計畫，感謝中央長官的重視，從民國87年起談論已經過數年，但是只見到紙上談兵，未見施作。懇請中央長官盡速施作，讓周邊居民生命、財產能受到保障，實感長官、中央的德政。

### 三. 蔡O城先生

1. 有關本人劃入河川區之4筆土地，請問持分面積及比例為何？又後續是否會配合徵收相關土地？

### 四. 台灣鄉村文化景觀發展學會 沈理事長立忠

1. 後龍溪南岸規劃之待建堤防，為滿足河防安全係有施設之必要。然本溪為飯島氏銀鮎之重要棲地，故未來工程施工需兼顧安全減碳及生態保育原則，再多斟酌。

#### 柒. 結論

- 一. 感謝土地所有權人與各單位代表的參與及後龍鎮公所提供場地讓此次地方說明會得以圓滿落幕，後續所有權人如有意見仍可於112年1月30日前陳述或提供書面意見，並請規劃單位納入紀錄。
- 二. 本案治理計畫後續將待所有河段完成地方說明會後，函報經濟部辦理審議。

捌. 散會(上午11時30分)。







